

## 110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 壹、董事會績效評估制度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行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行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37 條規定，於民國(下同)104 年 12 月 25 日第 24 屆第 14 次董事會訂定本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下稱本辦法)；續經 108 年 11 月 12 日第 25 屆第 30 次董事會及 109 年 10 月 20 日第 26 屆第 5 次董事會修正通過。

依本辦法之規定，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據本辦法所訂定之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且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外部評估一次，並應於次年第一季完成，向董事會提出報告。

### 貳、本行 110 年董事會(含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理情形

本行 110 年度董事會(含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係執行三年一次之外部評估，委請外部機構「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安永)辦理，安永成員由公司治理、風險管理、ESG 等領域具豐富實務經驗之專家組成，且非本行簽證會計師，具備專業性及獨立性。

#### 一、評估期間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 二、評估範圍

110 年度績效評估範圍包括董事會(含個別董事)及各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經營委員會)整體運作情形。

#### 【第 26 屆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

## 26 屆

姓名	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永續經營委員會		
	就任日	出席率	職稱	就任日	出席率	職稱	就任日	出席率	職稱	就任日	出席率	職稱
凌忠嫻	109.06	100%	董事長 (召集人)	-	-	-	-	-	-	109.07	100%	召集人
周朝崇	110.03	100%	常務董事	-	-	-	-	-	-	110.04	100%	委員
潘榮春	109.06	100%	常務 獨立董事	109.06	100%	獨立董事 (召集人)	109.07	100%	召集人	109.07	100%	委員
林重宏	109.06	93.33%	獨立董事	109.06	100%	獨立董事	-	-	-	109.07	100%	委員
孫致中	109.06	100%	獨立董事	109.06	100%	獨立董事	109.07	100%	委員	109.07	100%	委員
陳淮舟	109.06	93.33%	董事	-	-	-	-	-	-	-	-	-
蕭家旗	109.06	100%	董事	-	-	-	-	-	-	-	-	-
張建一	109.06	86.67%	董事	-	-	-	-	-	-	-	-	-
李文雄	109.06	100%	董事	-	-	-	-	-	-	-	-	-
吳雨學	-	-	-	-	-	-	109.07	100%	委員	-	-	-
黃瑞沐	109.06 (110.03 解任)	100%	常務董事	-	-	-	-	-	-	109.07 (110.03 解任)	100%	委員

## 三、評估方式及自評情形

由安永透過檢閱文件、董事自評問卷及與董事個別訪談等方式進行評估。

## 【自評情形】

類別	考核項目	結果
董事會自評	1. 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進階

	6. 內部控制 7. ESG 作為(環境保護、社會共融、永續治理)	
功能性委員會自評(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經營委員會)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含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及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含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內部控制	標竿

#### 四、評估內容

董事會架構與流程、董事會組成成員、法人與組織架構、角色與權責、行為與文化、董事培訓與發展、風險控制的監督、以及申報、揭露與績效的監督等八項評估面向。

#### 五、評估標準

依執行情形綜合評估，共分為基礎、進階及標竿三等級。

#### 六、評估結果

經安永評估 110 年度本行在「董事會架構(Structure)」、「成員 (People)」以及「流程與資訊(Process and Information)」三大構面之綜合表現程度均為進階。

#### 七、建議摘要暨改善計畫

	董事會架構	成員	流程與資訊
安永建議	建議可針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訂立具體管理目標，如因應公司發展方	建議可再增加績效自評之項目，進一步強化公司 ESG 目標與績效以及酬金	建議持續評估 ESG 對於公司業務及財務績效的影響，達成永續發展目標，例如

事項	向納入具備相關專業之董事、增加女性董事席次等。	之連結，包括填列具體貢獻及加強 ESG 相關指標項目。	加強公開資訊透明度；採行簽署赤道原則、推動綠色金融及普惠金融等政策。
本行改善計畫	本行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措施，持續達成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具體管理目標。	本行依本辦法規定按實務運作及需求，定期辦理董事會(含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指標之檢討，將研議強化目前 ESG 執行等評估指標及增列相關內容。	有關依循本國法規及 GRI、SASB、TCFD 等辦理資訊揭露；及簽署赤道原則、持續發展綠色金融與商品及推動普惠金融等已列入本行 2022 年永續發展工作計畫，該計畫並提報永續經營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

#### 八、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

110 年度董事會(含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業已提報  
111 年 1 月 24 日第 26 屆第 22 次董事會鑒察。